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2370号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通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通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天通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通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通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7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通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彩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牟峰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42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1,653,04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01 元，共计募集资金 1,999,999,992.42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953,259,848.9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6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78,587.25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869.33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30,608.0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子公司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5年4月2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	19350101047777711	306,079,730.35	
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358610100100198886	895.85	
合 计			306,080,626.2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本公司承诺用募集资金建设的项目为：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并分前端晶体生长和后端晶片加工分别在宁夏银川和浙江海宁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5年4月18日六届八次董事会议和2015年6月15日六届十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2015年度合计使用6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12日与2016年6月7日全部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根据本公司2016年4月18日六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和2016年6月24日六届十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合计使用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10日与2017年5月3日全部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根据本公司2017年4月24日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和2017年5月8日七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合计使用9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3. 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有关情况

2017年4月14日，根据公司六届三十一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

设延期的议案》，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前景及实际建设情况，经过研究论证，公司暂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的建设期至2017年末。本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5月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对结余募集资金的用途，公司尚未制定详细计划。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7年4月14日，公司六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计划投资“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的募集资金4.34亿元变更为投向“年产70万片新型压电晶片项目”和“年产2亿只智能移动终端和汽车电子领域用无线充电磁心项目”。本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5月8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325.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88.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4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587.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2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5.50	60,580.50	580.50	100.97	2017年9月 [注2]	808.39	[注3]	[注4]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	是	140,000.00	91,925.98 [注1]	91,925.98	1,842.33	14,966.00	-76,959.98	16.28	[注2]	282.93	[注3]	[注4]
年产2亿只移动终端和汽车电子领域用无线充电磁心项目	是	-	17,600.00	17,600.00	2,717.51	2,717.51	-14,882.49	15.44	-	-	-	-
年产70万片新型压电晶片项目	是	-	25,800.00	25,800.00	323.24	323.24	-25,476.76	1.25	-	-	-	-
合 计	—	200,000.00	195,325.98	195,325.98	4,888.58	78,587.24	-116,738.73	—	—	1,091.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下述注释4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下述注释 4 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实际募集资金较原计划减少，同时本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了变更，故对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进行了调整。

[注 2]: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拟采取投资建设和产出同步的滚动式发展。其中，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由子公司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已于 2017 年 9 月通过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贸易发展局的验收。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于 2015 年 4 月开始投入，公司于 2017 年 4 月结合项目市场前景及实际建设进展，通过相关决议暂延长建设期至 2017 年末。2018 年 4 月，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的进度、市场前景等实际情况，经过研究论证，公司决定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的建设期至 2019 年年底。

[注 3]: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的年平均税后利润为 71,087.51 万元。截至 2017 年末，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处于完工投产状态，但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尚处于少量投产阶段。

[注 4]:由于蓝宝石智能终端及穿戴视窗类产品的市场需求没有达到发展预期，导致项目投资速度未能按预期计划执行。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年产 2 亿只移动终端和汽车电子领域用无线充电磁心项目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	17,600.00	17,600.00	2,717.51	2,717.51	15.44	—	—	—	否
年产 70 万片新型压电晶片项目		25,800.00	25,800.00	323.24	323.24	1.25	—	—	—	否
合 计	—	43,400.00	43,400.00	3,040.75	3,040.7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